

<<境界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境界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08632353

10位ISBN编号：7508632354

出版时间：2012-4

出版时间：中信出版社

作者：冯友兰

页数：336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境界>>

前言

哲学的任务是什么？

我在第一章曾提出，按照中国哲学的传统，它的任务不是增加关于实际的积极的知识，而是提高人的精神境界。

在这里更清楚地解释一下这个话的意思，似乎是恰当的。

我在《新原人》一书中曾说，人与其他动物的不同，在于人做某事时，他了解他在做什么，并且自觉他在做。

正是这种觉解，使他正在做的对于他有了意义。

他做各种事，有各种意义，各种意义合成一个整体，就构成他的人生境界。

如此构成各人的人生境界，这是我的说法。

不同的人可能做相同的事，但是各人的觉解程度不同，所做的事对于他们也就各有不同的意义。

每个人各有自己的人生境界，与其他任何个人的都不完全相同。

若是不管这些个人的差异，我们可以把各种不同的人生境界划分为四个概括的等级。

从最低的说起，它们是：自然境界、功利境界、道德境界、天地境界。

一个人做事，可能只是顺着他的本能或其社会的风俗习惯。

就像小孩和原始人那样，他做他所做的事，而并无觉解，或不甚觉解。

这样，他所做的事，对于他就没有意义，或很少意义。

他的人生境界，就是我所说的自然境界。

一个人可能意识到他自己，为自己而做各种事。

这并不意味着他必然是不道德的人。

他可以做些事，其后果有利于他人，其动机则是利己的。

所以他所做的各种事，对于他有功利的意义。

他的人生境界，就是我所说的功利境界。

还有的人，可能了解到社会的存在，他是社会的一员。

这个社会是一个整体，他是这个整体的一部分。

有这种觉解，他就为社会的利益做各种事，或如儒家所说，他做事是为了“正其谊不谋其利”。

他真正是有道德的人，他所做的都是符合严格的道德意义的道德行为。

他所做的各种事都有道德的意义。

所以他的人生境界，是我说说的道德境界。

最后，一个人可能了解到超乎社会整体之上，还有一个更大的整体，即宇宙。

他不仅是社会的一员，同时还是宇宙的一员。

他是社会组织的公民，同时还是孟子所说的“天民”。

有这种觉解，他就为宇宙的利益而做各种事。

他了解他所做的事的意义，自觉他正在做他所做的事。

这种觉解为他构成了最高的人生境界，就是我所说的天地境界。

这四种人生境界之中，自然境界、功利境界的人，是现在就是的人；道德境界、天地境界的人，是人应该成为的人。

前两者是自然的产物，后两者是精神的创造。

自然境界最低，其次是功利境界，然后是道德境界，最后是天地境界。

它们之所以如此，是由于自然境界，几乎不需要觉解；功利境界、道德境界，需要较多的觉解；天地境界则需要最多的觉解。

道德境界有道德价值，天地境界有超道德价值。

照中国哲学的传统，哲学的任务是帮助人达到道德境界和天地境界，特别是达到天地境界。

天地境界又可以叫做哲学境界，因为只有通过哲学，获得对宇宙的某些了解，才能达到天地境界。

但是道德境界，也是哲学的产物。

道德行为，并不单纯是遵循道德律的行为；有道德的人也不单纯是养成某些道德习惯的人。

<<境界>>

他行动和生活，都必须觉解其中的道德原理，哲学的任务正是给予他这种觉解。

生活于道德境界的人是贤人，生活于天地境界的人是圣人。

哲学教人以怎样成为圣人的方法。

我在第一章中指出，成为圣^人就是达到人作为人的最高成就。

这是哲学的崇高任务。

在《理想国》中，柏拉图说，哲学家必须从感觉世界的“洞穴”上升到理智世界。

哲学家到了理智世界，也就是到了天地境界。

可是天地境界的人，其最高成就，是自己与宇宙同一，而在这个同一中，他也就超越了理智。

前几章已经告诉我们，中国哲学总是倾向于强调，为了成为圣人，并不需要做不同于平常的事。

他不可能表演奇迹，也不需要表演奇迹。

他做的都只是平常人所做的事，但是由于有高度的觉解，他所做的事对于他就有不同的意义。

换句话说，他是在觉悟状态做他所做的事，别人是在无明状态做他们做的事。

禅宗有人说，“觉”字乃万妙之源。

由觉产生的意义，构成了他的最高的人生境界。

所以中国的圣人是既人世而又出世的，中国的哲学也是既人世而又出世的。

随着未来的科学进步，我相信，宗教及其教条和迷信，必将让位于科学；可是人的对于超越入世的渴望，必将由未来的哲学来满足。

未来的哲学很可能是既人世而又出世的。

在这方面，中国哲学可能有所贡献。

<<境界>>

内容概要

境界，决定了人生的差异。

冯友兰在书中不断探究两个问题：一是人生问题，即人生的意义和境界；二是哲学问题，即哲学的终极目的。

他结合自身九十多年的生活体验，感悟有关人生的种种哲学思考，包括境界、命运、信仰、人性、情爱、幸福、道德修养、处世之道等等，他将深奥的哲学用通俗的语言娓娓道来，宛若与年轻人促膝谈心：个人需要对世界产生更深的觉解，才能提升到更高的境界，而中国哲学的任务正是帮助人达到更高的人生境界。

他与大家分享自己的人生智慧，以哲人的睿智引导迷茫中的年轻人走出人生的困惑，获得智慧启迪。

作者简介

冯友兰（1895—1990），字芝生，河南省唐河县人，是扬名海外的哲学大师，也是集思想家、教育家于一身的知名学者。冯先生毕生以宏扬儒家哲学思想为己任，留学归国后曾任燕京大学、清华大学、北京大学等高校的哲学系教授。他一生勤勉、著作等身，以《中国哲学史》《中国哲学简史》《中国哲学史新编》和“贞元六书”等作品享誉全球，其思想对中国乃至世界影响巨大。

<<境界>>

书籍目录

代序：人生的境界

Part1 还原人生

哲学与人生

人生的意义及人生中的境界（甲）

人生的意义及人生中的境界（乙）

人生之真相及人生之目的

对于人生问题的一个讨论

人的地位

人物之性

论命运

道德

天地

死生

功利

论信仰

死及不死

人性学说

性情

理与命

Part 2 修养人生

道德及修养之方

个人之修养

合理的幸福

境界

觉解

精神境界

孔子的精神修养发展过程

心、性

人生术

关于真善美

心性

灵魂与肉体

爱与哲学

灵魂之转变

爱与终因

获得绝对幸福的方法

精神修养的方法

Part 3 漫话人生

何为幸福

欲与好

论信念

入世和出世

才命

理想与现实

神

<<境界>>

鬼
谈儿女
知命
性的因素
情的因素
爱之事业
论感情
处世的方法

章节摘录

版权页：夫生命之可重，既如上章所言矣。

然人固不独好生而已，必其生存之日，动作悉能自由，而非为他人之傀儡，则其生始为可乐，于是财产之权起焉。

盖财产者，人所辛苦经营所得之，于此无权，则一生勤力，皆为虚掷，而于己毫不相关，生亦何为？且人无财产权，则生计必有时不给，而生命亦终于不保。

故财产之可重，次于生命，而盗窃之罪，次于杀伤，亦古今中外之所同也。

财产之可重如此，然而财产果何自而始乎？

其理有二：曰先占；曰劳力。

有物于此，本无无属，则我可以取而有之。

何则？

无主之物，我占之，而初非有妨于他人之权利也，是谓先占。

先占者，劳力之一端也。

田于野，渔于水，或发见无人之地而占之，是皆属于先占之权者，虽其事难易不同，而无一不需乎劳力。

故先占之权，亦以劳力为基本，而劳力即为一切财产权所由生焉。

凡不待劳力而得者，虽其物为人生所必需，而不得谓之财产。

如空气弥纶大地，任人呼吸，用之而不竭，故不可以为财产。

至于山禽野兽，本非有畜牧之者，故不属于何人，然有人焉捕而获之，则得据以为财产，以其为劳力之效也。

其他若耕而得粟，制造而得器，其须劳力，便不待言，而一切财产之权，皆循此例矣。

财产者，所以供吾人生活之资，而俾得尽力于公私之本务者也。

而吾人之处置其财产，且由是而获赢利，皆得自由，是之谓财产权。

财产权之确定与否，即国之文野所由分也。

盖此权不立，则横敛暴夺之事，公行于社会，非特无以保秩序而进幸福，且足以阻人民勤勉之心，而社会终于堕落也。

财产权之规定，虽恃乎法律，而要非人人各守权限，不妄侵他人之所有，则亦无自而确立，此所以又有道德之制裁也。

人既得占有财产之权，则又有权以蓄积之而遗赠之，此自然之理也。

蓄积财产，不特为己计，且为子孙计，此亦人情敦厚之一端也。

苟无蓄积，则非特无以应意外之需，所关于己身及子孙者甚大，且使人人如此，则社会之事业，将不得有力者以举行之，而进步亦无望矣。

遗赠之权，亦不过实行其占有之权。

盖人以己之财产遗赠他人，无论其在生前，在死后，要不外乎处置财产之自由，而家产世袭之制，其理亦同。

编辑推荐

《名家谈人生系列:境界+修养+自立(套装共4册)》编辑推荐：冯友兰先生为享誉全球的哲学大家，他结合自身九十多年的生活体验，感悟有关人生的种种哲学思考，为疲惫的现代灵魂寻找一条提升精神境界之路。

他将在书中与大家分享自己的人生智慧，即如何通过改变对世界的认知，提升自身的精神境界，进而改变整个人生！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